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函檔號: FHB/H/16/123
來函檔號:

電話號碼: 3509 8955
傳真號碼: 2840 0467

新界
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高座)4 樓
西貢民政事務處
(經辦人: 周達榮先生)

周先生:

**政府當局就湖北省武漢市出現肺炎病例群組個案
的應對措施**

本局於2020年1月13日收到貴處的電郵，轉介兩封西貢區議會議員查詢政府當局就湖北省武漢市出現肺炎病例群組個案的應對措施。食物及衛生局(下稱「食衛局」)、衛生署和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正全力處理有關事宜，以保障公眾健康，因此未克出席2020年1月16日舉行的西貢區議會特別會議。

由於香港與武漢有頻繁的旅客往來，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高度重視和關注湖北省武漢市出現肺炎病例群組個案的情況。在過去一星期，食衛局已經與多個政策局、部門、醫管局、及多名專家舉行多次會議，檢視本港就武漢市出現的肺炎病例群組個案所採取的預防措施，並提示各有關部門提高警覺並做好準備，確保在有需要時能盡快實施相關的應變措施，以保障公眾健康。政府會以三大原則來應對疫情，包括迅速應變，嚴陣以待和公開透明。政府抗疫的工作，主要分為下列主要工作範疇：

- (一) 加強港口及政府的場地和設施的衛生措施；
- (二) 於2020年1月4日公布「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準備及應變計劃」，並同時啟動嚴重應變級別，即時生效；
- (三) 於2020年1月8日刊憲修定《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599章）（下稱《條例》），透過《2020年預防及控制疾病（修訂）規例》及《2020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修訂附表1）公告》，把「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納入《條例》附表1成為法定須呈報傳染病，賦予衛生署法定權力對傳染病接觸者進行檢疫及隔離受感染病人等；
- (四) 於2020年1月4日在公立醫院啟動「嚴重應變級別」，醫管局並已在公立醫院及診所實施一系列加強監察和感染控制的應變措施；及
- (五) 全方位加強風險溝通，包括與全港所有持份者、內地當局及世界衛生組織。

鑑於公眾非常關注政府當局的應對措施，食衛局局長已於2020年1月8日出席立法會會議，回應立法會議員提出的三項急切口頭質詢。有關的回覆已上載於食衛局的網址(<https://www.fhb.gov.hk/cn/legco/replies/2020.html>)，以作參考。

此外，食衛局局長已於2020年1月10日出席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向議員和公眾匯報最新情況及闡述政府當局的應對措施。有關的資料文件已上載於立法會網址(<https://www.legco.gov.hk/yr19-20/chinese/panels/hs/agenda/hs20200110.htm>)，以作參考。

食衛局、衛生署和醫管局會繼續與專家和各政府部門緊密聯繫，並適時公佈最新資訊。衛生署轄下的衛生防護中心已設立專題網頁(<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2465.html>)，提供相關資訊及健康建議以供市民參閱。

謝謝你對上述事宜的關注。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何梓滔  代行)

2020 年 1 月 13 日

副本送：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辦公室
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衛生署
醫院管理局

(經辦人：姜梁詠怡女士)
(經辦人：李芷瑜女士)
(經辦人：黃毓明醫生)
(經辦人：鍾健禮醫生)